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 目 名 称：新疆商贸经济学校VR数字党建智慧学习体验项目

项目编号：08-16-04A-2024-D-E10940

招标人(盖章)：新疆商贸经济学校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3
（一）总则.....	33
（二）评标程序.....	3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1
第五章 服务需求.....	7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8
第一部分 商务标.....	78
一、投标承诺书.....	80
二、开标一览表.....	82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83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4
五、投标人概况.....	85
六、投标人类似业绩.....	97
七、全过程项目管理负责人简历表.....	98
八、项目团队.....	99
九、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100
第二部分 技术标.....	101
一、项目服务总体方案.....	102
二、投资及造价控制管理.....	103
三、质量保证措施.....	104
四、进度安排.....	105
五、交（竣）工验收管理.....	106
六、廉洁管理制度.....	107
七、合理化建议.....	108
八、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10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新疆商贸经济学校VR数字党建智慧学习体验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商贸经济学校VR数字党建智慧学习体验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6月21日16:00（北京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8-16-04A-2024-D-E10940
项目名称：新疆商贸经济学校VR数字党建智慧学习体验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95000.00
最高限价（元）：195000.00
服务内容：新疆商贸经济学校VR数字党建智慧学习体验项目。
标项名称：新疆商贸经济学校VR数字党建智慧学习体验项目
服务期限：30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
 - （2）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
 -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 （4）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 （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05月27日至2024年06月0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3、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

4、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06月21日 16：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06月21日 16: 00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开标时间后，待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须重复注册），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供应商钉钉群号：

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二十群：35547618、二十一群：44303812，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7.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商贸经济学校

地址：乌鲁木齐市太兴路512号

联系人：郭老师

联系电话：139998656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喀纳斯湖北路455号新疆软件园F1栋8层

联系人：邹海燕、李永梅、郭晶

联系方式：18690231923、18160604913、1779912652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新疆商贸经济学校 联系人：乌鲁木齐市太兴路512号 电话：1399986565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喀纳斯湖北路455号新疆软件园F1栋8层 联系人：邹海燕、李永梅、郭晶 电话：18690231923、18160604913、17799126529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新疆商贸经济学校VR数字党建智慧学习体验项目
1.1.5	项目编号	08-16-04A-2024-D-E10940
1.1.6	服务地点	新疆商贸经济学校
1.1.8	采购预算	19.50万元
1.1.9	招标方式和资格审查方式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招投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2.1	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到位
1.3.1	招标范围	新疆商贸经济学校VR数字党建智慧学习体验项目
1.3.2	服务期限	30天
1.3.3	质量标准	合格且符合采购人要求及现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 （2）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文)； (4) 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5)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限制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情形。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1.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

	他资料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现场踏勘等若有任何疑问需要澄清的，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书面（加盖公章）提出，否则招标人不作任何解释
2.2.2	招标文件澄清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纸质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1	招标文件修改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纸质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

3.2.3	报价方式	投标总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各标项所列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招标人不予接受）。 最高不得超过19.50万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 投标保证金金额： 标项1：3200.00元（大写：叁仟贰佰元整） 须以网银转账的形式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账户汇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公示期结束后予以退还。 招标人指定的收取投标保证金账号： 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银行账号：3110910037672410940 采用电子保函形式应按以下要求办理：

		(1) 电子保函按照“一标段一保函”的原则。 (2) 电子保函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 (3) 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信用融资平台操作手册—供应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应用流程。 投标人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保证金服务平台”，使用其企业 CA 证书申请购买电子投标保函。购买电子投标保函所支付的费用应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转出，同时将电子投标保单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在投标时一并提交。 (备注：如采用电子保函形式缴纳的，在投标截止日之前须从新疆电子保函服务管理平台中确认是否生效。电子保函服务管理平台技术人员联系方式：95763；) 除新疆政府采购网电子保函外，暂不予认可其他电子保函。 备注：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和弄虚作假投标行为的；投标人有本章1.4.3条款规定行为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今
3.7.3 (2)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1、一份电子加密标书（“.jmbs”格式），一份备份标书文件（“.bfbs”格式）。 2、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
3.7.3 (3)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待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a. 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b.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06月21日16:00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6月21日16: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是，退还时间：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6月21日16: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0人，专家5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专家应在业主代表的监督下由招标代理机构在政采云专家库中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1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 公示期限：1日历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7.7.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要求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的十个日历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否则招标人可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电汇或保函的形式缴纳至新疆商贸经济学校。 ☒ 不要求

8	重要说明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4.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 5.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1、电子招投标情况说明： （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 （2）投标准备：注册账号一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 （3）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短信验证码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
---	------	--

		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 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 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7)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温馨提醒：供应商应提前上传，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 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前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或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答复。
9	招标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中标单位在领取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时，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中规定下浮30%，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项目代理费。此费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10	中小微企业政策文件	(1)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新财购（2022）22号文件《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司令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	中小微企业政策文件说明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新财购〔2022〕22号 (1)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不符合上述适用情形的投标人无需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12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服务业

1、总则

1.1招标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工程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招标方式和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全过程项目管理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须在本单位注册的高级工程师职称或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且提供近 12 个月

连续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不得为退休返聘人员，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3.5款的规定。

1.4.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0）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1）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2）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3）处于与债权人进行债务重组或其他债务安排状况下；处于法院清盘令下；处

于自动破产申请状态下；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14）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有过违反《本招标项目禁止投标人串标弄虚作假投标特别条款》的行为。

1.5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人须知；
- (2) 评标办法；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服务需求；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1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的，应于答疑提问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人提问，否则招标人不作任何解释。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2.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

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2.4.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承诺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人概况
- (6) 投标人类似业绩
- (7) 全过程项目管理负责人简历表
- (8) 项目团队
- (9) 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 (10) 技术标

3.1.2 技术标采用A3幅面打印装订，份数：正本：1份，副本：3份

3.1.3 商务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3.1.3.1、投标函；
- 3.1.3.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1.3.3、授权委托书；

3.1.3.4、投标保证金；

3.1.3.5、资格审查资料；

3.1.3.6、其他资料（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

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未中标人在开标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相关规定退回投标保证金。因违反规定被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办理完中标通知书后返还；如未办理中标通知书，不予退还；第二名、第三名中标候选人，将在签订合同后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设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全过程项目管理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全过程项目管理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社保等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有关证书和社保等复印件

3.5.6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备选投标方案

3.6.1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承诺书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服务需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1）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承诺书、投标承诺书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投标

4.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1.2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未按本章第 4.1.1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在本章第 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条、第 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开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开标程序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设计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5.3.1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决定，决定应形成书面意见，各评委均应签字，反对的评委签署个人意见后签字。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二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7.1.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7.2.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7.3.1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7.4.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4.2 评标委员会以投标人总分由高到低排序，得分最高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果出现投标人最终得分相同的情况，投标报价低者排名顺序优先在前，以此类推，确定出前一名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给招标人，招标人从三名中标候选人中确定出最终的中标人。

7.4.3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的原则：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5 中标通知

7.5.1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7.6.1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进行补偿的，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给予经济补偿，未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放弃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的除外。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向未中标人支付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

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8.1.1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投诉

8.5.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

开标时间：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 (元)	全过程项目 管理负责人	服务期限 (日历日)	备注	投标人代表 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或
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总则

1. 一般规定

1.1 本项目的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

1.2 评标必须遵循邀请、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1.3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全过程接受政府采购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1.4 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评标价法；

1.5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2. 评标组织机构的组成

2.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或5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中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人数应当为七人以上单数。采购人应当从同级或上一级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标专家。采购人对技术复杂、专业性极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标专家的，经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同意，可以采取选择性方式确定评标专家。

2.2 评标工作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由评标委员会确认，并接受其领导。

2.3 评标委员会应相对独立工作，负责评标、撰写技术、商务评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过程中资料的保管、发放、回收，整理、汇总评标资料。

3. 评标委员会职责

3.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3.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3.4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4. 评标委员会义务

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4.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3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4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5配合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4.6配合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评标程序

5.1本次评标首先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审，对未能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5.2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比较和评价。如需要，进行必要的澄清工作；

5.3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值，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技术、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身份证为正、反面）		
2	最近一个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近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		

	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否决处理。			

2. 初步评审

序号	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1	投标承诺书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加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加盖投标人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加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章。		
4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5	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内容全部作出响应。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否决处理。			

3. 评分表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人	
经济评审（30分）	报价得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2、属于中小企业评标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本项目的价格扣除为10%。	30		
商务评审（20分）	类似业绩	根据投标人2020年3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的类似项目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项目业绩得5分，最高得15分。注：须同时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名称页、金额页、盖章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检测报告	提供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测试报告，每提供一份检测报告得2.5分，最高得5分。	5		
技术评审（45分）	技术符合度	技术符合程度：对参数不满足，每项参数扣5分，每项参数扣2分，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资料支持的参数按不满足处理，扣完为止。	20		
	质量保证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质量管理及保障措施、影响质量的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质量检测机构设置、检验检测设备数量、质量检验人员等；根据其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实用性进行评审。每缺少一项扣2分，有一项表述不完整扣1分，满分12分。	12		
	供货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保障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时间进度、运输条件、重点环节、应	9		

		急方案等)根据其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实用性进行评审。每缺少一项扣1.5分,有一项表述不完整扣0.5分,满分9分。			
	验收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验收人员安排、验收内容、验收资料、重点环节、验收进度等)根据其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实用性进行评审。每缺少一项扣1.5分,有一项表述不完整扣0.5分,满分9分。	9		

备注:

1. 投标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2. 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算术修正, 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 修正后投标报价: 评标委员会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为基础, 对其进行算术修正, 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 作为投标报价计算的依据。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新疆商贸经济学校 采购合同书

买 方：新疆商贸经济学校

卖 方：

签约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

甲方（买方）：新疆商贸经济学校

地址：乌鲁木齐市太兴路512号

电话：

乙方（卖方）：

地址：

电话：

新疆商贸经济学校（以下简称甲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就_____项目采购、安装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本着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各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在此供应的货物，乙方同意做如下保证：

一、乙方供应的全部货物，必须在不涉及任何担保、留置权、专利权使用费的情况下，交付与本合同规定完全相同的货物。

二、不能将甲方全部或部分付款看作是对有缺陷的工艺或不合格货物的认可。

三、所供货物均须符合相应图纸和技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并且不涉及到任何侵权行为或任何索赔。

四、甲方收到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并不表示甲方自动放弃因延期交货、货物不合格或货物与本合同不相符造成的损失而提出索赔的权利。若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可在收货后随时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免费更换直至货物完全符合本合同约定，且乙方需承担逾期交货的责任。

甲方未提出异议的，乙方仍应于货物质保期内承担保固责任。甲方对货物的验收手续仅仅证明乙方交货的行为，并不能免除乙方应当承担的货物质量责任。

因乙方货物质量瑕疵原因导致甲方对其他第三方承担的违约金、损失赔偿等任何赔偿责任，甲方均有权将该赔偿责任转移给乙方，乙方对此无异议。

五、甲方有要求乙方延迟一段合理时间再行交货的权利。

六、除非甲方要求，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内进行交货。乙方同意偿付甲方可能因无法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进行交货而引起的所有额外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其他费用。

七、在项目终止或甲方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本项目合同终止时，甲方经书面通知可解除本合同，此种情况不作违约处理。

八、所有交付到甲方现场的货物必须附有交货单。签字的交货单必须附在所有发票上作为本合同付款的前提条件。

九、所有交货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保证使甲方免于承担全部运费、快递费、保险费、装卸费、其他杂费以及由此带来的任何索赔，本合同专用条款有特别约定的，从特别约定。

十、乙方分批供应货物的，甲方有权对任何一批货物的数量进行抽查核实，如果实际数量与乙方所提供的数量有短缺的，则乙方此前所供货物的全部数量均应按本批货物短缺比例作相应减少计算。

十一、因乙方所交货物的权利瑕疵、品质瑕疵等导致甲方遭受任何损失的，乙方保证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在因上述瑕疵导致甲方陷入索赔纠纷或诉讼中的，在该索赔纠纷或诉讼未得到解决之前，供甲方的结算可按甲方的意见作延迟处理，直至上述索赔得到解决或乙方提供令甲方满意的赔偿为止。

十二、因乙方全部或部分违约导致双方发生的诉讼/仲裁或甲方与第三方发生的诉讼/仲裁，乙方同意承担甲方因此而支出的全部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交通费及其他合理费用。

十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工作内容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人。

十五、甲方作为提供本合同的一方，已经郑重提醒乙方注意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并且甲方已经按照乙方的要求，对每一条款均予以了说明。本合同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约定不一致的，应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一、合同标的

乙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产品，并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及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合同签订时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的有效版本。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数量及价格：详细技术要求见本合同尾部附件

3、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 元），包含增值税。合同价格已包括货物供给、货物包装、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装卸费和保险等的全部费用及相关税费。乙方应保证甲方除支付合同约定货款之外无需再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和款项。

4、价格清单表是基于乙方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材料所需为前提，同时甲方对清单中的名称、规格、材质及数量等没有校对的义务，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对清单的综合费用提出任何费用的增加。

5、本合同下的产品规格、参数等内容，任何一方不得私自更改，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私自更改产品规格、参数的一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但因产品升级换代而改变产品规格、参数的情形除外，此种情形需形成书面情况说明，并由双方盖章或签字确认后执行。

二、质量保证

1、产品质量标准（含环保标准）：执行最新国家及行业标准、国家和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以及国家和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按照甲方验收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国家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产品型号、数量、规格及技术、质量标准、售后服务必须满足甲方和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定点采购要求。

3、乙方的安装调试人员有义务对甲方的设备维修人员及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确保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

4、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本合同标的物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达到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和参数，并保证其销售的产品不存在有造成甲方或任何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害的现实或潜在的危险以及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若因此造成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另外，乙方应保证产品完整无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原装原厂的，是用先进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

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若标的物质量存在瑕疵，乙方应承担甲方相关损失及相应违约责任。

5、货物在交货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和故障损失，如撞、刮、裂、损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6、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质量合格的货物，如期交付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并负责安装调试。

三、质量保证期

1、合同内货物质保期为（ 年），质保期自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发票之日起计算。具体质保期以相关产品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为准。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少于（ 年），的，以（ 年），为准；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长于（ 年），的，以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为准。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新机，并承担与维修和更换相关的运费、安装、调试、保险等一切费用。超过质保期后只收取更换部件成本费用，不收取服务费。

2、质保期内，如产品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及时内到场进行维修。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未依照约定时间到场的，甲方有权另行聘请专业人员进行维修，产生的合理费用在质保金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予以补足。

四、交货时间、地点

1、乙方于合同签订后（ 日历日），日内将货物送达至以下指定地点：新疆商贸经济学校，并确保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工作，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其它备注说明：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无法安装或延期安装，交货期限可后延，乙方同意顺延交货日期。

2、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新疆商贸经济学校。甲方指定的联系人为：姓名： ，电话号码： ；双方明确，除该指定联系人外，其他任何人员（包括甲方的其他任何工作人员）签署的接货单，甲方均不予认可。若由

于物流原因须直接发货至甲方的，物流公司联系人为乙方，甲方不与物流直接对接并收货。

3、在交付时，乙方必须对货物进行消杀并向甲方提供质量合格证书、技术资料（操作、维修、保养）、保修凭证等一切相关资料及配件，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4、货物交付完成且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前，本合同项下商品的损毁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货物交付完成且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商品的所有权及损毁灭失风险转移至甲方。（若需安装、调试）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毕且经甲方外观及设备整体质量验收完成之日起算的30天后无质量问题的且经过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视为交货合格。合同履行期间，因物件发生的事故及人身伤亡，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向甲方承诺其具备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需要的各类资质，如果因为应当具备资质而不具有资质，发生事故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毁损并牵连甲方承担连带责任的，乙方无条件地承诺甲方因上述连带责任支付的赔偿款项全部由乙方承担。

五、产品包装及运输

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和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的货物有任何的损坏由乙方负责。

2、提供的全部货物必须采用相应的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乙方应承担因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3、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和保险费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内。

4、运输途中的货物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六、验收

1、在交货前，乙方应确保制造商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

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必要条件。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最终定论。质量证书应附有写明制造商检验的细节和结果的说明。

2、数量:乙方交货时，甲乙双方应各指定一名工作人员对货物数量进行统计，交货完成后，就甲方验收合格的货物数量，由双方各自指定的工作人员在交货清单上签字确认，交货清单一式两份，作为今后双方结算的依据。

3、如果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货物有缺陷，包括内在隐蔽瑕疵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或不科学的设计等，甲方有权根据质量保证条款向乙方主张质保责任，并在乙方构成违约或侵权时主张索赔。

4、自产品交货后当日，甲方应依照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对产品的质量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在接到异议及检测报告后及时进行更换，直至验收合格，如果因乙方供货质量原因造成的甲方受到的损失，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承担相应赔偿。

5、乙方交货并保证货物出厂无瑕疵，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进入保修期。

七、售后服务

1、上述产品的免费保修期为交货并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 年；免费更换时间为交货并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30天；

2、乙方应提供国内（包括新疆地区）维修站（地址）： ，售后服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提供正规的备品备件价格表。保修期后的维修费用，先维修后付款；零备件的购买，先交货后付款；提供保修期后无偿技术支持。

3、质保期内发生一切故障,乙方售后服务人员应于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4小时内免费进行维修处理；质保期外如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售后服务人员应于8小时内进行维修,经检修需要进行备件更换的,提供优惠的配件供应。提供保修期后无偿技术支持

持。

八、货款的支付

1、合同签订后，乙方将所供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即货到，货到安装完毕、验收合格付合同总额的 ，即（大写： ，小写：¥ 元），供货方应提供设备真实、合法、有效的全额发票；

2、质保金为合同总额的 ，即（大写： ，小写：¥ 元），经甲方再次书面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届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无息支付；

3、甲方支付上述任何一笔款项前，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财务做账要求的正规全额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4、甲方将上述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如下银行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甲方向以上账户付款，即为完成本合同项下对乙方相应的付款义务。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在应急情况下（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情况除外）乙方应甲方需求须在1小时内将所需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如乙方延迟交货，甲方有权追究延迟交货的违约责任。乙方如逾期交货，乙方每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按甲方相同或类似设备上月日均全部收费为标准计算直接损失，收费标准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相关物价标准执行）；乙方逾期供货超出交付期十天(含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乙方支付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索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甲方采取诉讼途径

发生的一切费用)。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于7日内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乙方延期交货应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经甲方盖章确认。

3、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性能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承担违约金。

4、乙方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违反本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乙方支付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索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甲方采取诉讼途径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向甲方承诺，如发生乙方向甲方指定人员或与该业务有关的任何工作人员行贿、送礼等行为，或与甲方相关工作人员串通，做出损害甲方利益的任何行为，每次按合同总金额的30%的数额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5、设备使用期间，如存在开机率，则保修期内开机率不得低于98%（按工作日261天计算），累计故障不超过6天，每超过一天，按甲方该设备上月日均全部收费为标准计算直接损失，收费标准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相关物价标准执行。

6、如设备质量存在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如因乙方提供的设备发生医疗器械不良事件，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和所有费用。

十、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不可抗力”是指甲乙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为、电信行业行为、自然灾害、战争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成立生效。
- 3、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和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往来函件(包括传真件、电子邮件)与原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修改无效。

2、乙方签定的供货补充合同和供货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他未尽事宜，从其规定或由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中所载的书面通知方式仅指当事人亲自送达、挂号信、EMS方式。一方采取当事人亲自送达方式的，另一方有积极配合签收的义务。如一方拒绝签收而使另一方变更送达方式的，由此所生的费用应当由违约方承担；如以EMS或快递方式寄送的，如无相反证据证明，自寄送之日起的第三日为送达之日。

4、本合同尾部的双方联系方式及地址为双方有效的送达地址，如有一方地址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后当日向对方书面通知，如因变更方未及时通知，相对方按合同尾部地址送达的，视为送达成功。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及附件)

第五章 服务需求

新疆商贸经济学校VR数字党建智慧学习体验项目

类别	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1	VR 眼镜一体机	1. 显示屏 $\geq 5.5\text{inch} \times 1$; 2. 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PPI: 807 RGB排列; 3. 视场角 $\geq 96^\circ$ 4. 调节功能支持佩戴眼镜, 无需手动调节; 5. 刷新率 $\geq 70\text{Hz}$; 6. CPU $\geq$ 八核2.5GHz 64位 $\leq 10\text{nm}$ 制程工艺; 7. RAM $\geq 4\text{GB}$ 8. ROM $\geq 64\text{GB}$ 支持Micro SD卡128GB扩展; 9. 无线WiFi $\geq$ 双频 802.11b/g/n/ac 2.4GHz/5GHz; 10. 蓝牙功能 支持; 11. 接口 $\geq$ USB 3.0 12. 续航时间不低于2小时 13. 供电 $\geq 3200\text{mAh}$ 电池; 14. 额定电压5V/2A; 支持QC3.0 15. 外形设计软头带佩戴方式、护眼模式; 16. 产品尺寸 $\geq 188.5 \times 119 \times 129\text{mm}$ (含泡棉) 17. 产品重量 $\geq 462\text{g} \pm 5\text{g}$ (含绑带)	10
2	XR 党建分发工作站	1、一体化机身设计, 整机只外接一根电源线; 隐藏式收纳柜, 可隐藏式收纳10台头显, 内置Type-C 数据线, 可随时充电; 可扩展VR头显智能存储套件, 存储量达60+; 整机表面具有唯一按钮, 一键开机, 同时开启显示屏和系统, 便于维护, 确保安全; 安全性外观设计, 表面无尖锐边缘或突起, 外壳顶端采用圆角设计; 钣金机身, 坚固耐用, 外观设计, 有“党建工作站”产品外观设计专利。 2、一体化快速部署一有实用新型发明专利: 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 轻量化重量实现一人可推动、客用电梯可装下; 通程序自启动、机身可同时收纳10台VR头盔, 自带头显充电位, 可随时充电, 两侧自配钥匙, 防丢防盗; 3、可实现VR内容大屏漫游、交互演示, 可进行大屏推流最高50台VR一体机同步观看, VR一体机端可拥有自由360°视角, 解决多人同时参与党建知识学习需求; 大屏端进行中控交互, 多台VR一体机端内容流程跳转由大屏端; 软件轻量化: 党建产品, 轻松深入各级党群文化建设; 轻量化界面模块设计, 精简操作流程, 提升基层党员操作体验, 各个年龄层都可轻松上手操作; 整机尺寸(长 x 宽 x 高): $\leq 780 \times 480 \times 2080\text{mm}$	1

类别	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整机重量：≤100KG 液晶屏参数 屏类型：WCG-LED背光 液晶屏 A规 全视角 尺寸：49英寸(16:9) 分辨率：1080 (RGB) ×1920 亮度：350cd/m2 对比度：1300:1 响应时间：6 ms 色彩总数：16.7M , 68% 帧频率：60Hz 可视角度：178° *178° 全视角 使用寿命：>50000小时 触摸屏参数 触摸技术：红外触摸屏 真十点触摸 流畅书写 抗强光干扰 响应时间：< 8ms 触摸点数：标配10点触摸, 支持手势触摸 触摸有效识别：> 3mm 扫描频率：200Hz 扫描精度：32767×32767 通信方式：全速USB 2.0, 3.0, 串口 理论点击次数：5000万次以上 工作电流/电压：180Ma/DC+5V±5% 抗干扰：抗强光干扰，抗磁场电场干扰 触摸数据输出方式：坐标输出 表面硬度：物理钢化莫氏7级防爆玻璃 操作系统兼容性：XP/Windows 7/ Windows 8/CE/Mac/Android/Linux 固件：可升级 驱动：免驱，即插即用 系统工控主板参数 系统：CPU：≥双核 RAM：≥ 4GB 内存≥64GB 操作系统：≥Android 7.1 网络：WiFi：≥802.11a/b/g/n/ ac 2.4G/5G双频 以太网：10M/100M/1000M Ethernet 接口：USB接口：≥支持USB2.0 host*1 USB接口：支持≥USB3.0 host*1 type-c接口：≥type-c*1 DC：DC电源12V输入 TF卡：最大支持64GB HDMI：支持HDMI_≥4K 2.0输出 屏接口：EDP屏接口_2K输出/LVDS屏接口_1080P	

类别	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喇叭接口：8欧5W*2 UART接口：UART2接口*1 RJ45：以太网口 耳机：3.5mm立体声耳机输出 媒体播放：视频格式：支持H.264, MPEG2, VP6, VP8, MVC等视频格式的≥2160P@24FPS解码. YouTube等在线视频、最高可达4K、HTML5视频播放、Flash10.1播放 音频格式：MP3, WMA, WAV, APE, FLAC, AAC, OGG, M4A, 3GPP格式 图片格式：支持JPG、BMP、PNG、GIF等各种图片格式浏览并支持旋转/图片放大功能 系统管理：APK安装：APK安装器 Root权限：原生态Android系统，开放root权限 OTA升级：支持OTA远程升级 可选	
3	无线AP	产品尺寸：≥305*210*50(mm) 产品净重：≥0.35(kg) 机身材质分类：塑料机身 使用-场景：普通户型 天线信息： 适用频段：2.4GHz ,5GHz, 2.4GHz+5GHz 参数： WAN接入口：≥千兆网口 LAN输出口：≥千兆网口 适用面积：≥(60- -90m²) 无线速率：≥1200M APP端控制：支持 防火墙：支持	1
4	数字AR党建操作台	1. 该设备通过HDMI外接显示器，桌案终端作为控制界面，外接显示终端作为内容展示界面，形成双屏互动操作。 2. 该设备采用43寸LCD显示屏，分辨率达不低于1920×1080，显示亮度≥450cd/m²。 3. 该设备采用高通道电容触摸屏，支持手指和令牌（Marker）同时触摸，都流畅顺滑，配合令牌（Marker）可实现物体识别功能。 4. 该设备显示屏采用全贴合工艺，防止玻璃盖板与液晶屏之间进入水雾和灰尘杂质，Marker识别更灵敏，玻璃穿透率>85% 5. 标配互动令牌，采用无源式互动令牌技术，无需人体直接接触，无需内置电池和芯片，即可实现旋转、移动等令牌互动操作 6. 支持多个令牌ID同时识别，提供演示demo 7. 提供有针对令牌的开发SDK，可识别令牌移动、旋转、以及令牌编码识别，需要提供SDK说明文件与界面截图 8. PC配置： 处理器：i5 6700K @4.00GHz 显卡GTX 1080(8GB) 内存：16G DDR4 硬盘：SSD SL200（128G/固态硬盘）网持（额定280W） 9. 该设备电源一体化设计，只需一根电源线。	1

类别	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内置资源包括： 党规党纪：该平台收录了权威的文档，供党建学习和资料查阅。 党规党章：该平台收录了权威的文档，供党建学习和资料查阅。 党的二十大：该平台收录了权威的文档，供党建学习和资料查阅。 时政要闻：该平台链接了求是网、中国共产党新闻网、人民网、学习强国网，供党建学习和资料查阅。 本地风采宣传视频：该平台可以放置单位的2d资料进行展示。 入党宣誓：该平台为数字化的宣誓墙。 数字展馆：40+VR漫游党建馆选择（选择项） *为保证该功能模块需提供不低于5张截图证明。 主机参数 处理器：≥i5 10100F @4.00GHz 显 卡：≥GTX 1650 内 存：≥ 8G DDR4 硬 盘：≥SSD SL200 （128G/固态硬盘） 电 源：≥500W ≥43寸高通物体识别屏参数 液晶屏技术参数：面板尺寸：≥43英寸 显示比例：16:9 背光类型：LED 背光寿命≥：30000Hrs 有效显示区域：942mm×530mm (H×V) 可视角度：89/89/89/89 (Min.) (CR≥10) 刷新频率：≥60Hz 亮度：350 cd/m² 对比度：≥3000:1 信号接口类型：LVDS 最佳分辨率：≥1920*1080 触摸技术参数：触摸屏类型：电容膜 触摸屏尺寸：≥43英寸（16:9） 有效触摸区域：942mm×530mm (H×V) 触摸屏厚度：≤200μm 触摸屏硬度：6H 功耗：≤0.5W 触摸屏接口：USB2.0 触摸点数：90点 触摸相应时间：≤5ms 透光率：93%以上 整机参数：感应距离：≤10mm 产品结构：纯平 产品颜色：银色+黑色、黑色、白色 主机：内置 喇叭：≥5W 8Ω	

类别	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工作温度：-15—50° C 储存湿度：-20—70° C 工作湿度：20%—90% 液晶输入接口：HDMI VGA 安装方式：壁挂 散热方式：自然风冷 输入电压：220V 整机质保：≥一年	
5	党建学习空间文化环境建设	1. 完成实训室文化墙建设设计与实施：委托专业设计师进行内文化墙设计，强调主题元素。 2. 房布电布线：强弱电网改造及部署，一线插座品牌、六类网线等。原有电力接口改造，施工过程中所需的水晶头、PVC及所有与本实训室施工相关的项目部署实施配套的相关配件、线材，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配套内容。含实训室综合布线、网线路调试与部署。产品必对接原有硬件设备；更新实验室中的设备和平台接口对接，以提升实验室设备综合水平。 3. 软件环境改造 升级实验室中的操作系统和实训软件，确保系统运行的稳定性；引入虚拟化平台，提高资源利用率，方便实验环境的快速切换； 4. 定期维护与远程支持 提供定期的设备维护服务，确保设备长时间稳定运行。远程支持，及时解决软件配置和网络连接问题。 5. 定制化培训与教育支持 为实验室管理员提供定制化的培训，提高管理效率； 投标人需要根据场地规划设计图纸，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进行现场勘探场地，并获取现场勘查证明等相关材料。	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第一部分 商务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商务标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承诺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人概况
- (6) 投标人类似业绩
- (7) 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内容。

一、投标承诺书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的投标邀请, _____ (姓名、职务) 代表供应商_____ (供应商名称、地址) 参加本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据此函, 作如下承诺: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 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投标费率为: %;
2. 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90天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3. 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5. 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6. 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 理解供应商须知的所有条款。
7. 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 且无任何异议;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 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若有偏差, 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9.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贵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10. 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11.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
12. 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3.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的规定。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	
2	项目编号	
3	投标人	
4	投标报价（元）	
5	交货期	
6	备注	

注：

1、投标报价应包含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而发生的费用。

2、本项目报投标总价，最高不超过195000.00元。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地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正反双面）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人）的_____招标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 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双面）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五、投标人概况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时间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5.1营业执照

5.2最近一个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

5.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5.4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6全过程项目管理负责人

具备须在本单位注册的高级工程师职称或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且提供近 12 个月连续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不得为退休返聘人员

5.7信誉要求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5.8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承诺函

致：（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作为（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

我单位不存在以下情况：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没有被限制或取消投标资格。

本单位郑重承诺，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3）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9投标保证金凭证

5.10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注：后附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文件

1.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若响应性文件中无上述证明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监狱企业的相关优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2					
3					
...					

备注：此表应认真填写，不得提供虚假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未提供视为无效业绩不得分，无效业绩不得分。

七、检测报告

注：根据第三章评审标准“商务部分”评审内容的要求编写及提供相关资料。

八、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技术方案

应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技术方案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不限于如下内容：

- 3.1.1 质量保证方案；
- 3.1.2 供货保障方案；
- 3.1.3 验收方案；
- 3.1.4 质保期；

注：根据第三章评审标准“技术部分”评审内容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二、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偏 离 情 况
	条款号	招标文件条款内容	条款号	投标文件对应条款	

注：若有偏离，请将具体偏离条款在“偏离情况”一栏中详细说明；若无偏离，请在“偏离情况”一栏中标注“无”字样，实际存在负偏离而在本表内没有列明的，视为虚假投标。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